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凤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关联交易金额约200万元，去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41.58万元。2026年拟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如下：

1、向关联人白银华鑫九和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鑫九和”）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等的交易总额预计不超过200万元。

为了规范日常关联交易行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梁珊珊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等	华鑫九和	市场价格	200.00	0.00	41.58
合计			200.00	0.00	41.58

注：以上关联人含关联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可能与实际情况存

在差异，公司将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可以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总额不超过预计金额。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预计发生额	2025年实际发生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占预计金额的比例(%)	披露日期及索引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等	华鑫九和	销售高铬耐磨产品、发电机相关产品	550.00	41.58	0.07%	/	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小计			550.00	41.58	0.07%		
其他	华鑫茂集团		30.00	/			
小计			30.00	/	/		
总计			580.00	41.58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1、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2025年度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公司实际需求和业务开展进行的初步判断，即与关联方可能签署合同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根据市场情况、双方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及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以上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2、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采用市场化定价原则，从而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低于预计总金额，系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客观、公允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交易

（一）关联人介绍

1、白银华鑫九和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4月6日

注册资本：17,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中科院白银高技术产业园05-（23）-020

法定代表人：张春发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选矿；矿物洗选加工；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贵金属冶炼；黑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铸造；金属材料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固体废物治理；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华鑫九和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673,196,156.49元，净资产为357,599,769.76元，2025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438,270,361.64元，净利润为93,624,310.53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徐茂华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同时徐茂华系间接控股华鑫九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2款的规定，华鑫九和为关联法人。

（二）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以往履约情况良好，目前不存在向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具有较强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准则，与其他业务往来公司同等对待；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交货、付款均按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在本次董事会之前尚未签订协议，待发生交易时，再由双方根据市场变化的

原则，协商签订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相关关联交易还会持续。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履行交易决策程序。

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日常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批情况

202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原则，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二）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批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3位，实际出席独立董事3位。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公司将该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九日